

关于确定黄嘉颖等同志为发展对象的公示

经过教育培养考察、支委会研究，报上级党委备案，将黄嘉颖等 4 位同志列为发展对象，现予公示。

号	姓名	性别	出生年月	籍贯	专业班级	申请入党时间	确定积极分子时间	列为发展对象时间
1	黄嘉颖	女	2001/01	湖南娄底	2023 级研究生 3 班（会计专硕）	2020/09/01	2021/04/08	2025/04/27
2	欧阳圣	男	1999/02	湖南衡阳	2023 级研究生 3 班（会计专硕）	2023/09/11	2024/04/25	2025/04/27
3	彭政	男	2002/01	湖南岳阳	2023 级研究生 3 班（会计专硕）	2023/09/15	2024/04/25	2025/04/27
4	彭菁	女	2002/04	湖南衡阳	2023 级研究生 3 班（会计专硕）	2023/09/10	2024/04/25	2025/04/27

公示期从 2025 年 4 月 27 日至 2025 年 5 月 6 日(5 个工作日)止。公示期间，对公示对象有异议者可来电、来信、来访，反映其在理想信念、政治立场、思想作风、工作表现、群众观念、廉洁自律等方面的情况和问题，要签署本人真实姓名。党支部将对反映人和反映问题严格保密，对反映问题进行调查核实，弄清事实真相，并以适当方式向反映人反馈。

联 系 人： 首道

联系电话： 13548971908

联系地点：湖南农业大学第十教学楼北 112 办公室

来信地址：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湖南农业大学第十教学楼北 112 办公室

中共湖南农业大学商学院委员会

商学院研究生第三党支部

2025 年 4 月 27 日

